



宜州历史名人丛书

主编 张艺兵

短笛长歌独倚楼
黄庭坚在宜州

韩晖 / 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短笛长歌独倚楼

黄庭坚在宜州



宜州历史名人丛书

主编
张艺兵

韩晖 /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短笛长歌独倚楼：黄庭坚在宜州 / 韩晖著.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11

（宜州历史名人丛书 / 张艺兵主编）

ISBN 978-7-5495-4713-5

I . ①短… II . ①韩… III. ①黄庭坚（1045～1105）—
生平事迹 IV. ①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78816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广西民族印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印刷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高新三路 1 号 邮政编码：530007）

开本：880 mm × 1 240 mm 1/32

印张：7.375 字数：160 千字

2013 年 1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35.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宜州市人民政府资助项目
广西人文社会科学发展研究中心团队建设阶段性成果
广西文化软实力发展研究团队研究成果

目 录

001	前言
005	第一章 羁管宜州探因
005	一、前期性格、思想、交游与新旧党争
026	二、与赵挺之、陈举交恶
038	第二章 漫漫贬途
038	一、接浙宵征
046	二、舟过洞庭
050	三、风雨长沙
059	四、衡山禅游
062	五、衡州奇遇
070	六、盘桓永州
079	七、全、桂匆促行
089	八、贬谪末程辨疑

095	第三章 羁管宣州
095	一、初至凄寂情
103	二、元明探视
113	三、与官民的交游
140	第四章 客死疑云
140	一、范寥与山谷的最后时光
152	二、唐次公、蒋津与山谷的卒葬考论
167	三、山谷死因新说
175	四、隐卒连县说驳正
185	第五章 贬宜文艺创作
185	一、书法：自然奇崛走龙蛇
198	二、诗文：情敦意厚，雅洁绵邈
214	结语：虽死犹生
219	主要参考文献

前言

黄庭坚(1045—1105),小名绳权,字鲁直,中年始自号山谷道人,晚年又号涪翁、黔安居士、八桂老人,宋洪州分宁(今江西修水)双井人。他一生两遭贬斥,仕途坎坷,却在艺术上取得了辉煌的成就。诗学杜甫而自成一家,为当世所重,与苏轼并称“苏黄”,而且衣被后世,影响深远,被奉为江西诗派的宗主,宋诗的代表。其书法继往开来,卓然自成一家,与苏轼、米芾、蔡襄一起,被后人誉为“宋四家”。其思想,以儒家为核心融合佛道,构建了以心性论为核心的道德伦理学说,对宋代新儒家的形成有不可忽视的贡献。

庭坚一生经历了仁宗、英宗、神宗、哲宗、徽宗五帝,他的人生经历可分为两个时期六个阶段,前三个阶段为前期,后三个阶段为后期。二十三岁以前是第一个阶段,可称之为读书游学及应举阶段。他自幼聪慧,读书数过辄能成诵。五岁诵习“五经”,七八岁便能写诗。十四岁丧父,次年从舅父李常游学淮南。年十七,受孙觉赏识,并以女兰溪许之。十九岁以乡贡入

汴京省试，不第。22岁，再贡于乡，为主考官李询激赏，登榜首。治平三年（1066），进士及第，授汝州叶县尉。明年九月到叶县尉任，从此进入人生第二个阶段——游宦阶段。此阶段，他先为叶县尉三年，然后于熙宁五年（1072）除北京（今河北大名县）国子监教授，任期达七年之久。继之于元丰三年（1080）改知吉州太和县（今江西太和县），元丰六年（1083）十二月移监德州德平镇（今属山东），在镇二年。这十几年间，正是熙、丰变法时期，他四次调职，但都无大的升迁。所为诗文，多表现出对新法、新党用人的批判与否定。他与苏轼订交、与赵挺之和新党交恶也都开始于这一阶段。他人生的第三个阶段是任职京师阶段，从元丰八年（1085）四月他奉诏为秘书省校书郎至元祐七年（1092）去职丁母忧。这一阶段，旧党执政，他进入一生中从政生涯的巅峰。先是元祐元年（1086）六月充馆阁，十月除神宗实录院检讨官、集贤校理，接着第二年正月除著作佐郎。更重要的是他投入苏轼门下，与苏轼唱和切磋，诗书境界大进，成为“苏门四学士”之首，也因此成为时人心中的蜀党骨干成员。其思想在此阶段有了一定变化，吸收佛道的成分逐渐增多，处世重内刚外和。绍圣元年（1094）至元符三年（1100）是他人生的第四个阶段——谪蜀阶段。此时哲宗即位，新党执政，他先因蔡卞等诬陷其修《神宗实录》诋毁新政被贬涪州别驾，黔州安置，三年后又以避表外兄张向之嫌，迁戎州（今四川宜宾）。此时他虽身处逆境，而心境乐观，思想上将儒佛道思想结合得更加圆融；诗歌上将其山谷体奇崛奥峭的风格发挥得更加老辣，并较多融入旷达的成分；书法上以草书为突破口，形成了自己奇崛

涩劲的独特书风。建中靖国元年(1101)四月至崇宁二年(1103)十一月初,是他人生的第五个阶段。这个阶段他主要是流寓于江汉一带。建中靖国元年四月,他出蜀后抵达荆南,寓居至年底。崇宁元年(1102)正月,由荆南返家乡探亲。六月九日,领太平州事,九日而罢。八月至江州。九月又抵鄂州寓居。第二年,湖北转运使判官陈举承赵挺之风旨,摘其江陵所作《承天院塔记》数语,断章取义,诬陷他“幸灾谤国”,遂于同年十一月谪命编管宜州,进入他人生的最后一个阶段——编管宜州时期。后两个阶段其诗文、书法均在其独特风格基础上与自然朴雅融合,达到了“不烦绳削而自合”的自由境地。

本书的题目为《短笛长歌独倚楼——黄庭坚在宜州》,主要研究和述论的是与山谷编管宜州有关的问题。这是一篇命题作文。初接到选题时,凭自己对有关研究的直观印象,觉得并无胜义可以发覆,但随着对山谷有关作品的研读和对相关研究材料尽可能全面的搜集与分析,发现这是一个颇有价值的话题。一者编管宜州是山谷老人人生的终点,是他生命中极为重要的一环,弄清楚其来龙去脉及其细节对研究山谷生平、作品、思想的演进有不可或缺的价值。二者关于山谷羁管宜州的研究比起其他几个阶段的研究显得较为薄弱。较多文章是对其诗文选析式的鉴赏,不少论述明显对山谷贬宜作品未作全面厘析与整体把握,用材料时不时有错误出现。比较深入的几篇文章,曾论及贬宜的原因、贬宜行程及路线、在宜的居处、交往等情况,然亦多有思索不够全面、辨析失误或不准确之处。至于对山谷贬宜问题作一系统、全面、细致梳理的专书,至今尚未得

见。基于此,本书在对山谷贬宜作品全面搜集、甄别、编年系月基础上,以自己的考说与分析为主,再参酌前人可信的说法,旨在对山谷编管宜州的原因,贬途行程、心理及活动,在宜的居处、交往、心境、创作及客死的诸问题,作一全面系统的述论,力图真实地勾勒出他贬宜的全貌。行文上,我们尽可能将可读性与学术性相结合,尽量以通俗、明白的语言来论述有关问题,但为增加内容的可信性,必要的出处我们给予了标示。另外,为示不掠人之美,我们在附录中开列了重要参考文献。当然,由于本人学殖不丰,对山谷贬宜中有关问题的论述不敢敝帚称必,诚有未妥,敬祈诸位读者勿吝赐正,于兹先致以真诚的谢意。

韩 晖

2013年10月1日于桂林

第一章 羁管宜州探因

宜州是山谷老人——黄庭坚生命的终点站。他被羁管宜州，实非所料，然事出有因。较为间接、深层的原因，在于他前期性格、思想中的一些异俗因素，使他自觉不自觉中卷入了新旧党争；较为直接的近因，是他与赵挺之、陈举的矛盾，其中主要是私怨导致，亦与庭坚自身的性格有一定关系。

一、前期性格、思想、交游与新旧党争

我们这里所说的“前期”，指的是庭坚元祐（1086—1093）中期以前。元祐中期以后，由于现实新旧党争与复杂人际关系的残酷磨砺，他的性格与思想变得比较内敛柔和，佛道旷逸闲淡的成分与儒家心性修养结合得已比较圆融，前期的那种恣肆张扬已逐渐内化、淡化，内刚外和成为他处世的主要风格。但是他前期性格、思想的张扬恣肆，已然使他的交游和对新、旧党的态度有了抉择，他在新、旧党中的坐标位置已然确定，该得罪的人已经得罪，即便有所改变，他政治悲剧的命运也已注定。因

而,我们探讨庭坚贬谪,包括最后谪管宜州,不能不从他前期的性格、思想、交游与新旧党争谈起。

(一)前期性格与其贬谪命运

黄庭坚前期性格中导致其悲剧命运的因素主要在刚直好譖、睥睨世俗、争强好胜、豪纵不羈几个方面。青少年时期心高气盛,有此几方面的性格表现,本属常态,而在庭坚身上尤甚。

庭坚的刚直真率,与早年他父亲的言传身教是分不开的。其父黄庶(1018—1058),仁宗庆历二年(1042)进士,曾历佐州郡幕府,一生仕宦不达,晚年方因文彦博举荐而摄知康州(治所在今广东德庆县)。然黄庶为人正直不阿,持义不挠。他不仅自持正直,而且对诸子也寄予厚望。这由他给膝下六子的取名可见一斑。他的六个儿子:长子大临,字元明;次子庭坚;庭坚的三个弟弟依次为:叔献,字天民;叔达,字知命;仲熊,字非熊。另外还有一子名苍舒,早殇。六子之名,全取自《左传》所说的“八恺”、“八元”。《左传·文公十八年》载季文子之言曰:“昔高阳氏有才子八人:苍舒、隤斿、梼戭、大临、尨降、庭坚、仲容、叔达,齐圣广渊,明允笃诚,天下之民谓之‘八恺’。高辛氏有才子八人:伯奋、仲堪、叔献、季仲、伯虎、仲熊、叔豹、季狸,忠肃共懿,宣慈惠和,天下之民谓之‘八元’。”“八恺”、“八元”皆“明允笃诚”、“忠肃共懿”,黄庶为子命名,自然是希望儿子们能像这些古代贤哲一样允诚忠直。至于庭坚以鲁直为字,更是明确表明了这点。它取自宋朝名臣鲁宗道之事。《宋史·鲁宗道传》载:宗道擢右正言,多所论列,真宗不耐烦,宗道便说:“陛下用臣,岂欲徒事纳谏之虚名耶? 臣窃耻尸禄,请得罢去。”真宗感慨良

久，后在殿壁上书“鲁直”二字。黄庶为庭坚取字鲁直，正是希望他能像鲁宗道那样刚正忠直。据说庭坚小时候还有一个小名叫“绳权”。黄庶《伐檀集》中有一首七律《教绳权学书偶成》，今人詹八言考证诗题中的绳权即指庭坚^①。绳权，本指木工量曲直的墨线和测定物体重量的秤锤，后古人常用以喻公平正直。如《尚书·说命上》云：“木从绳则直。”《荀子·劝学》言：“木受绳则直。”《淮南子·本经训》曰：“故谨于权衡准绳，审乎轻重，足以治其境内矣。”高诱注：“权衡，平也。”可见黄庶为庭坚取名绳权，亦与其字鲁直同义，都希望他将来能成为正直忠贞之人。庭坚成长过程中，性格也确如其父所期望的，始终保持着其正直坦诚的一面，尤其是元祐之前，他坦直的性格表现得尤为充分。他对熙宁、元丰间新党推行的新法不满，便写诗抨击其苛政，毫无顾忌。如熙宁间在叶县县尉任上所作《虎号南山》写道：“相彼暴政，几何不虎？父子相戒：‘是将食汝！’伊彼大吏，易我鳏寡；矧彼小吏，取桎梏以舞。”将新法中的苛政比作吃人的猛虎，指斥在位者不恤孤寡，滥用刑法，陷百姓于水火。诗最后直接发出悲怆的呼号：“岂弟君子，伊我父母，不念赤子，今我何怙！呜呼昊天，如此罪何苦！”^②他不仅将不满直接宣之于诗，还更进一步表现为大胆地拒绝执行新法。如元丰七年夏秋至八年四月间他移监德州德平镇（今属山东德州）时，其上司德州通判赵挺之为迎合提举官杨景棻，执意想在德平镇推行市

^① (宋)黄庭坚：《黄庭坚全集辑校编年》，郑永晓整理，上册，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11年，第27页。

^② (宋)黄庭坚：《黄庭坚全集辑校编年》，郑永晓整理，上册，第27页。

易法，庭坚坚决不同意，“公文往来，士人传笑”。^①他因政见不同，敢于在新党执政时直接顶撞上司，不留情面，这正是他自幼养成的倔强刚正性格的体现。就人格来说，值得肯定，但正因如此，他与新党和赵挺之结下了隙怨，成为导致他元祐之后一幕幕政治悲剧的隐患。

黄庭坚晚年时强调寓“不俗”于“俗”。他曾在《书缯卷后》一文中说：“余尝为少年言，士大夫处世可以百为，唯不可俗，俗便不可医也。或问不俗之状，老夫曰：难言也。视其平居，无以异于俗人。临大节而不可夺，此不俗人也。”^②他所谓“不俗”，指的是对追逐物欲和功名利禄等世俗行为的否定与反动，即所谓“不爱孔方乃不俗，放下利欲是耐闲”^③。寓“不俗”于“俗”，是他经历官场竞争后折衷的处世经验，主张内在胸次不俗而又能与世推移，不要将不俗特别表现出来。不过，他更看重的是“不俗”，“不俗”一直是他向往的人格理想。他前期性格中睥睨世俗的因素尤为突出。他有一首《牧童》诗，据说七岁时写的，诗的最后两句云：“多少长安名利客，机关用尽不如君。”可见他少年时代胸次就不同凡俗，写诗颇有睥睨世俗的情趣。他这种追求脱俗的情趣，与他生存的环境和学养、才能有密切联系。他15岁之前所生活的分宁县，时属洪州，是禅宗法席兴盛的地区。

① (宋)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第28册，卷四一五《元祐三年十月苏轼上书》，北京：中华书局，1992年，第10078页。

② (宋)黄庭坚：《山谷题跋》，屠友祥校注，卷五，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1999年，第141页。

③ 《全宋文》，曾枣庄、刘琳主编，卷二三三二《黄庭坚五五》，第108册《不俗轩、耐闲轩颂》，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合肥市：安徽教育出版社，2006年，第20页。

他早年虽未专门随师参禅，但禅宗作为生活化大众化的佛教派别，其思想对他有所浸润是自然的。又当时禅宗重机趣，往往以一些诙谐有趣的故事教人悟道，这也对少年庭坚有很大影响，他性格中善于戏谑的一面当与兀傲脱俗的一面同时受到禅宗的沾濡。除此之外，据宋佚名《豫章先生传》：庭坚少时机警聪悟，读书能五行俱下，读几遍就能记住，其父黄庶感到惊奇。父亲死后，他随舅父李常学习，李常曾路过庭坚读书的家塾，看到房中书籍纷错，乘机抽取书架上的书问他，没有不通晓的，“大惊，以为一日千里也”。可见，他的不俗又是借助于聪悟和勤学，从广泛的博览群书中得来的。

由其家世代仕宦和其舅父李常拥有的丰富藏书看，他少年时所读书当以儒家经典为主，亦有道家等诸子书。这样看，他睥睨世俗功名利禄的思想性格，亦当受到《孟子》、《庄子》等思想的影响。至于争强好胜一面，对于涉世未深和心志高盛的一般青少年尚且难免，更何况庭坚这样一位才学富博而又鄙薄世俗的才俊呢？又加之分宁人本来就有好争的习俗。据曾巩熙宁三年（1070）秋所写《分宁县云峰院记》言：“分宁人勤生而啬施，薄义而喜争，其土俗然也。”^①曾巩所说分宁人性格中的“啬施”而“薄义”，庭坚早已涤除，而“喜争”的特质却保持很久，直至贬到戎州时还在书法上念念不忘与其师东坡争雄。元祐之前，正值青壮岁月的他，更将好胜的一面与睥睨世俗、善谑结合起来，表现为恃才傲世、愤世嫉俗。如他在叶县县尉任上所作

^① （宋）曾巩：《曾巩集》，上册，北京：中华书局，1984年，第272页。

七律《冲雪宿新寨忽忽不乐》云：“县北县南何日了，又来新寨解征鞍。山衔斗柄三星没，雪共明月千里寒。小吏有时须束带，故人颇问不休官。江南长尽梢云竹，归及春风斩钓竿。”^①诗中流露出对做一个奉命行事的束带俗吏而压抑自己孤傲脱俗个性的不满。颈联旧本作“俗学近知回首晚，病身全觉折腰难”，以科举仕进之学为俗学，为踏入官场折腰为俗吏而后悔，更具兀傲之气。据说此诗传到京城，王安石读后击节叹赏：“黄某清才，非奔走俗吏。”^②熙宁五年（1072）正月，大约由于王安石的识拔，庭坚除北京（即陪都大名府，在今河北大名县）国子监教授，年底抵京上任，此后至元丰二年（1079）连续七年都在北京国子监教授任上未得到升擢。学官是一个没有实权的闲职，他自称为“冷官”。他对自己的才学颇为自负，但却无用武之地，故在《林为之送笔戏赠》中以“屠龙”自况云：“蚤年学屠龙，适用固疏阔。”^③用《庄子·列御寇》中朱泙漫学屠龙术的典故，表达自己怀大才而投闲置散的孤愤。又有《赋“未见君子，忧心靡乐”八韵寄李师载》说：“白雪非众听，夜光忌暗投。古来不识察，浪自生百忧。三月楚国泪，千年郢中楼。”^④他自比阳春白雪，曲高和寡；自比明珠暗投，不为人识；自比楚国卞和，献璧遭难，表达了自己傲视世俗而与之凿枘不合的心态。他此时表现出的睥睨世俗和怀才不遇的感愤，针对的主要是新党。此时他对新党的

① （宋）黄庭坚：《黄庭坚全集辑校编年》，郑永晓整理，上册，第 85 页。

② 郭绍虞：《宋诗话考·垂虹诗话》，北京：中华书局，1979 年，第 145 页。

③ （宋）黄庭坚：《黄庭坚全集辑校编年》，郑永晓整理，上册，第 201 页。

④ （宋）黄庭坚：《黄庭坚全集辑校编年》，郑永晓整理，上册，第 145 页。

批评与睥睨，主要是在两大方面：一是用人，一是学术。在用人方面，他批评新党所擢用的都是些追逐功名利禄、攀援逢迎的俗士，搞坏了士风与政风。《次韵奉送公定》一诗是反映他此时心态的代表作，诗云：“燕赵游侠子，长安轻薄儿。狂掉三寸舌，躡登九级墀。覆手云雨翻，立谈光阴移。歃血盟父子，指天出肝脾。从来国器重，见谓骨相奇。筑岩发梦寐，猎渭非熊螭。百工改绳墨，一世擅文词。全人胆肩肩，甕盎妩且宜。大槐阴黄庭，女萝绵络之。”^①据宋人史容注知：山谷这首诗在说熙宁间新党用人不贤者谓之贤，贤者则指为不肖。诗中的“游侠子”、“轻薄儿”，说的是当时新进少年趋时苟全，因口舌捷给而超拔进用，他们在执政上司面前歃血而盟愿为父子，指九天发誓说愿披肝沥胆，其言都是不可据信的。诗中的“从来”几句乃影射王安石：“王介甫素有重名，称为国器，其遇主得时，如起于筑岩、钓渭，而改制立法，自眩文词，附己者超迁之，语不合意辄摈斥不用。”^②可见，他对新党党魁及其擢用之人一并予以鄙薄与抨击，语含讥谑。此类诗作，新党之人读之，必为庭坚蔑视讥谑而记恨，欲除之而方解心中之怨。在学术方面，他作为学官，对当时主宰学界的王氏新学也极为不满，视为俗学，抨击有加，甚至不愿推行新学。熙宁四年（1071），王安石罢诗赋及明经诸科，以经义策论试士。熙宁八年（1075），朝廷颁王安石《三经新义》于学官，命有司据以取士，先儒之传注悉废。当时读书人为

① （宋）黄庭坚：《黄庭坚全集辑校编年》，郑永晓整理，上册，第128页。

② （宋）黄庭坚：《山谷外集诗注》，史容校注，卷二，四部丛刊续编集部本，上海：上海书店，1985年。